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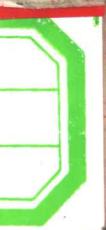
西方大案

●秋海 ●王燕 / 编著

- ▲本世纪最残忍的
强奸、杀害少女案
- ▲女子凶杀谜案
- ▲中部海岸谋杀案
- ▲同性恋凶杀案

群众出版社

XIFANG D



西方大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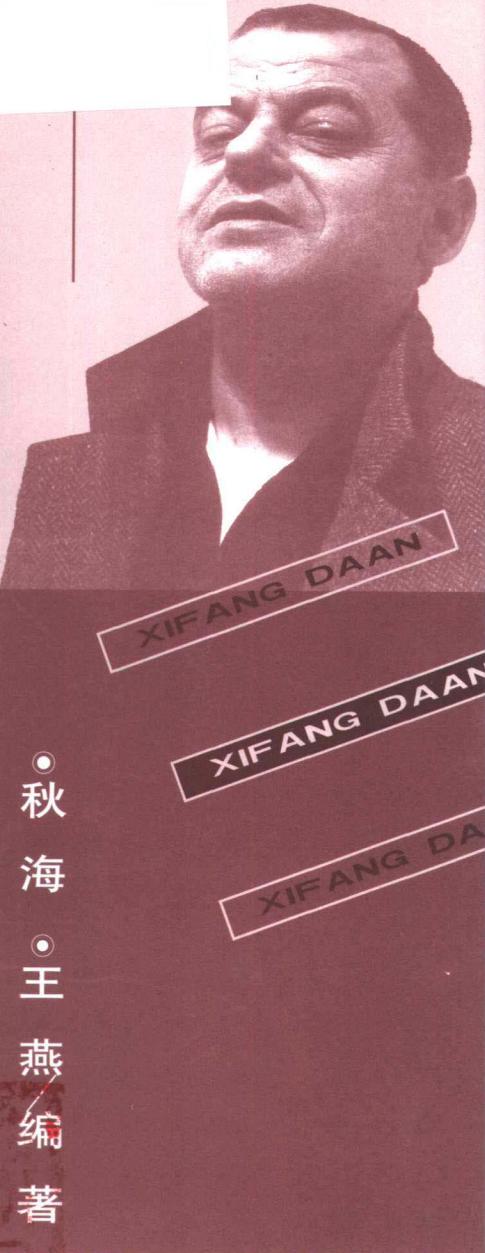
群众出版社

● 秋海 ● 王燕 编著

XIFANG DAAN

XIFANG DAAN

XIFANG D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方大案/秋海,王燕编著. - 北京:群众出版社,1999

ISBN 7-5014-1485-8

I. 西… II. ①秋… ②王… III. 刑事犯罪 - 案例 - 西方国家 IV. D9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4814 号

西方大案

秋海 王燕著

责任编辑: 张 蓉

封面设计: 康笑宇工作室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67633344 转

社 址: 北京方庄芳星园三区十五号楼 邮编: 100078

印 刷: 北京印刷三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69 千字

印 张: 8.25 插页: 2

版 次: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6000 册

ISBN 7-5014-1485-8/I·566

定 价: 13.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目 录

- 魔鬼的驱使 / 1
一起三角恋爱引发的谋杀 / 23
女子凶杀谜案 / 87
误杀 / 157
英俊面容后的罪恶 / 173
中部海岸谋杀案 / 187
同性恋凶手 / 201
憎恨妻子成功的牙医 / 211
无辜的受害者 / 219
贪求毒品, 残杀母子 / 229
葬礼上的黑色秘密 / 241
没有动机的谋杀 / 251

魔 鬼 的 驱 使

开 篇

所有对案情的供述都是他自愿说出的，没有强光刺射他的眼睛；也没人用恫赫的言辞威胁他；他低垂着头，继续讲述着他当时的心态：

“那天上午有什么东西攫住了我，我必须得有个女人；不是她就是别人——事后我只能杀死她，似乎没有其他的选择。仿佛我体内有个声音，支使着我该怎么做。”

这些从一个杀害少女的凶手嘴里道出的令人胆寒的话，使我联想起我所听到过的其他供述。由于听得太多了，我们会轻易地认为他们是相互模仿来的，为的是给自己做辩解。难道他们真能听到一种支使他们行动的声音吗？精神病专家或许会同意他们的说法，认为这是典型的精神分

裂症的表现，但我敢打赌，没有几个警察会轻信这样的辩辞。面对这样的令人毛骨悚然的罪行，一些人可以无动于衷，但我们大多数人却暗自忧心忡忡。我们怎样才能保护好儿童，让他们避开魔鬼？死刑已经取缔，把他们投入监狱里关几年似乎也无法阻止类似凶杀的发生。他使我想起了一则谚语：“魔鬼若是动了杀机，你便无可如何。”

背景

二次世界大战之后不久，成千上万的英国及其他欧洲国家的人蜂拥而至地移往澳大利亚。悉尼亦不例外，为了安顿这些大批的新移民，专门建造了三个居住区。前两个居住区坐落在市郊的布来德福克花园和威拉伍德；不言而喻，新移民对这样的居民区颇感满意。然而第三个居民点建在利物浦的灌木丛中，颇像个军营。孩子们得步行一公里路才能到达学校。由于交通的不便，给新来乍到正处于适应期的新澳洲人造成了诸多不便。然而一个超乎寻常的灾难降临到一个和睦的家庭：他们的女儿被人绑架失踪了。

引子

无庸讳言，当时也好现在也罢，最令人发指的罪行是杀害儿童；而此罪行中罪大恶极的莫过于性变态者。强奸一个未成年的女性已是最让人痛恨和谴责的恶行了，而事后又残忍地杀死她的罪恶行径则不啻于魔鬼，真是是可忍，孰不可忍！然而不幸的是，这类罪行的发生却屡见不鲜。记

得 1984 年在霍斯比就发生了这样一起凶杀案, 当时我还被叫到了现场。一个尚不到 10 岁、名叫辛西娅·普南的小女孩在放学回家的路上被人掳走。绑架居然是在光天化日之下进行的, 许多人都看到了, 包括辛西娅的妹妹。幸好警方立即组织起了搜寻小组, 犯人正要把尸体塞入一个垃圾筒, 藏到他公寓的地下室时, 被警察发现了。那一次案子破得很顺利, 侦查记录上的笔墨尚未干时就破了案。但像这样瞬间就水落石出的案子实属罕见, 下面这个案子便能说明这一点。

老一点的警察, 尤其已退休的警官们肯定还记得那个小女孩的名字——莫尼卡·斯科菲尔德。她年龄与辛西娅相仿, 但除此之外, 两个案子便无任何相似之处了。虽然辛西娅一案不出 4 个小时便真相大白, 莫尼卡的故事却十分漫长; 以致多数人认为警方怕是永远不可能找到她的尸体了, 缉拿凶手归案更是渺茫无期。当年, 莫尼卡失踪后, 立即在居民区中引起巨大的恐慌。从那儿以后, 似乎整个悉尼乃至全澳大利亚的居民, 每天都守在电视和收音机前, 焦急地等待着破案的消息。不过, 还是让我从头讲起吧。我们先回到悉尼市郊的一个人口稀少的地区, 三十年来, 那里几乎没发生什么明显的变化。这个地方名叫东丘, 坐落在乔治河畔, 毗邻利物浦。

心急如焚的母亲

几分钟前, 她还是一位充满幸福、无忧无虑的家庭主妇。为什么仅和一个孩子在电话上简单说了几句心情就骤

然大变？她放下电话，仔细琢磨着她女儿的同学说过的话。

“斯科菲尔德太太，莫尼卡不在这里；今天一天我都没见到她。她根本没来学校，我还以为她是病了呢。”

这些话在母亲的耳际回响，她心中油然生出一阵恐惧。她女儿一向表现很好，难道会逃学？要么是伤着了，或者……？这样的想象实在太可怕了……慌乱之中她急忙查找学校的电话号码，同时安慰自己不会出什么事的，肯定是我女儿的朋友搞错了。莫尼卡毕竟已12岁了，而且非常成熟；再说学校刚放学，才刚下午4点钟，说不定她正在参加体育活动，或者跟别的朋友正在回家的路上。慌乱之中，母亲拨错了学校的号码，不得不重拨。但她突然意识到她拨的是三个零。利物浦警察局接到报警后立即派了一辆警车前往她家。

初期调查

警察一到莫尼卡家就看到一位忧心忡忡的女人站在门口等待着，还没等他们下车她就大声嚷起来：

“我女儿莫尼卡不见了。她一天都没去学校，我想可能出事了。”

警官们因需要了解更多的情况，便被邀请进屋坐下。

他们先问了一些例行的问题，诸如孩子的年龄（生于1951年1月7日）、大致的长相，以及她的同学的情况等。通过斯科菲尔德太太的描述，警官们大体上知道莫尼卡留着棕色的长发，扎着个马尾。警察们根据经验判断，莫尼卡很可能正在外面玩耍，或躲到什么地方看电视去了。他们

记下了莫尼卡学校的名字、所在班级，然后告诉孩子的母亲，他们先查一下再说。他们十分理解女人的心情，安慰她说，许多不知下落的孩子后来自己都回来了，目前过分担忧为时尚早。谈话中，警方还记录下了莫尼卡当天的行踪时间：早上 7:30 左右吃早餐，穿好衣服时显得心情很不错。8 点左右挥手向她母亲告别，自己去了学校。她的书包里带了一件塑料雨衣、几本书、一个铅笔盒、一份午餐和一点买糖果的零花钱。她上学的路线是沿一条土路走到一片很大的空地，再上一座桥，穿过乔治河（多数孩子都走这座桥），然后就是东丘女子中学。母亲说她女儿很准时，通常此刻已经到家了。接着她又担忧地告诉警察，她曾给莫尼卡的一个同学打过电话。正是这个电话给她一种不祥的预感。莫尼卡是绝不会不上学的，这种现象过去从没发生过。警官们把上述情况均一一记录下来。记录的开首是时间、日期和地点，即 1963 年 6 月 17 日下午 4:30，悉尼西南郊区的东丘（此地后来改名为航海点）。

恐惧加剧

警方为了排除误会，立即与莫尼卡学校的校长取得联系，查询了点名册。他们还询问了邻居及莫尼卡的朋友，都说一天没见到她。莫尼卡的家人也四处寻找，找莫尼卡的同学问情况，但夜色降临时，她的身影依旧没有出现。更糟的是，气象局预报当晚的冬夜异常寒冷，气温将降到零度以下。利物浦警察分局的负责人指示所有车辆加入搜寻行动，对河两岸的街道和公园进行仔细搜索。与此同时，警察

通讯处将莫尼卡失踪的情况通报给了悉尼市郊的所有警车和警察分局。附近区域的警察也调动起来，加入搜索行列。

晚8点钟，警方对莫尼卡的安全已深感担忧。他们将这一消息通知电台，向全国的听众播放。晚上10点钟，利物浦警察局开始布署搜寻小队，准备次日一早继续寻找。

第二天——失之交臂

俗话说：“最瞎的人莫过于视而不见者。”接下来发生的事用此话来形容是再恰当不过了。

次日一早，一小队警察牵着两只德国种的牧羊狗在桥边集合，听一位利物浦警局的警官给他们发布指示。之后，他们便牵着狗分散开来，开始寻找莫尼卡。我在此处暂时打住，先来介绍一位可怜的家伙，他当时正坐在附近一片垃圾场上的一根木头上。此人名叫福劳伊德·弗来彻，是澳洲土著人，他在即将要展开的这个富有戏剧性的案件中将扮演一个令人震惊的角色。当时他49岁，从他脸上布满的沧桑皱纹看，他的生命力已开始衰竭。但尽管如此，他仍是偶尔触犯一下法律。人们称他为“三只手”或“流浪汉”。他一辈子都出没在垃圾堆里，捡些废铜烂铁或瓶瓶罐罐卖几个钱糊口（那时铝皮一拉罐尚未问世）。今天他正坐在那儿，手里拿着一瓶他爱喝的酒，思索着他的不幸，对警察们的行动浑然不知。一忽儿，一名寻找线索的警察走进了垃圾堆。警察刚从一簇树林中钻出来时，两人都因突然的邂逅而吓了一跳。但福劳伊德还现出一副惊恐的模样，不禁使警察顿时起了疑心。

“你在这儿干什么呢？”警察问。

“没干什么，”他用蹩脚的英文立刻答道。“就是找点瓶子什么的。”

警察觉得他很紧张，又问：“那些是什么东西？你脚旁边的那个包里？”

福劳伊德低头瞅了一眼夹在他两腿中间的一个不大的棕色的书包。后来发现里面没什么可疑的东西，只是几根铜管和一个用蜡纸包着的自制的三明治。

“是我的午饭和其他零碎东西，”福劳伊德说。

警察说：“倒出来，把东西都倒到地上。”

福劳伊德毫不迟疑地照吩咐做了，没表现出丝毫的焦虑，于是警察的疑心便消失了。接着他把孩子失踪的事告诉了福劳伊德，建议他马上离开这一地区，否则将会传讯他，于是福劳伊德拾起他的东西和书包走掉了，那个警察也继续他的搜寻，或许心中仍因福劳伊德的惊恐神情而迷惑不解。实际上，警察的疑惑并非全无道理；现在回过头来看，那次偶然的相遇实在是一个结果令人悲哀的结局，因为福劳伊德的确在隐瞒着某种罪过，这个罪过到后来他也极不愿意坦白。那个警察能起疑心是值得表扬的，但他的搜查技术实在不敢让人恭维，因为福劳伊德拿的那个书包盖的背面用蓝墨水写着几个字。其中两个小字正是那个寒冷的清晨挂在每一个人嘴边上的，它们拼出来便是——莫尼卡·斯科菲尔德。

难怪警方后来规定，凡遇紧急情况，询问一定要细致更细致。不言而喻，那个警察当时寻找的目标是一具尸体或“坟墓”，因此对一个不起眼的学生背的书包便未加留意。

于是由于这一疏忽，一个对警方来说十分重要的线索一开始就掐断了，以致后来白白浪费掉了许多宝贵的时间和大量的人力。然而这还并非是唯一的疏忽，更糟的还在后头。

扩大搜索区域

警方按小女孩儿离开家的时间追踪搜索，获得了一些蛛丝马迹。线索慢慢多了起来，有现象表明，绑架孩子的人要么是个皮肤黝黑的中年男人（这与福劳伊德的模样相仿），要么是个年轻的白种男子，个子高高的很壮实，长着一副举重运动员的肩膀。此时获得的最重要的线索是一名妇女提供的，事发当天的早上，她显然在莫尼卡之前先过的桥。下面是她对警察讲述的经过：

主要证人

“我叫玛格丽特·K，30岁，已婚，与丈夫和两个孩子住在东丘希思科特路居民区。我在位于瑞夫斯比的一家公司做职员。我和我丈夫都是英国移民，是1961年1月1日来澳大利亚定居的。从1962年5月开始，我们就在这个居民区居住。

“1963年6月17日，星期一，我早上7:57离开家，步行前往东丘火车站去赶8:10的电气火车上班。我通常的路线是穿过居民区，然后路过我们称之为的‘沙漠地带’。那是一片很大的空地，有些地方什么也没有，有些地方有灌

木丛。穿过‘沙漠’后，我就沿一条长着低矮小树的路直奔乔治河上的桥。桥的这边是居民区，另一边是东丘，过了桥就是东丘购物中心的亨利劳森大街。我穿过‘沙漠’步行在灌木丛小道上时，迎面看见一个男人朝我走来。我是沿小道朝桥走，他是从桥的那边往我这边走。走到同我并肩而过时，他突然停住伸出一只胳膊，好像要拦我站住。他似乎说了一句‘……亲爱的。’我没听清楚，但他管我叫‘亲爱的’。接着他又说：‘你能告诉我几点了吗？’我当时吓了一跳，说：‘哦，你差点儿没把我吓死。’我朝他看了一眼，但早上的太阳正好照着我的眼睛，我没看清。我扭头就走，那人却说：‘别走……’，要么就是‘别害怕……’，反正是类似这样的话。可我特怕他，立即朝桥头跑去。我没再理他，连时间也没告诉他。事情大体如此；他没再说什么，或者说了我也没听见。他走到我跟前伸出手时，碰了一下我的胳膊，但并没有要抓住我的意思。此人 20 至 30 岁，6 英尺多高，偏瘦，肩膀很健壮。他头发是淡褐色，穿一件米色夹克衫。现在要是再见到他说不准能否认出来，因为当时没看清他的脸。但我能认出他的身材和他两只胳膊下垂的姿势。第一次见到此人时，给我一种印象，好像他的两只手的颜色不统一，仿佛他只戴了一只手套，要么就是另一只手套颜色不同。也许他的一只手套上面粘了土或油乎乎的。”

走访调查

星期二下午 3 点整，利物浦警察局前集合起了一批新兵，下午值班的警察也掺杂在其中。点名过后，一名皇家警

官向所有人介绍了失踪孩子的情况，以及搜索地区的状况。接着局长讲了 5 分钟的动员令，他的结束语流露出了对莫尼卡安危的忧虑：

“到了搜索地区后要敲开每一户的门。我不允许漏掉一家一户。肯定会有人知道一些线索。店主也要问，可在他们关店回家时间。慢慢朝居民区方向移动。凡你们认为重要的东西都写下来；询问有没有生人来过此地，来时的交通工具是什么。我还要派一名警官做整个调查的协调工作。万一某家没人，记下来，以后再接着问。”

于是调查开始了，最初，在希思科特路的居民区共走访调查了 174 户人家；接着又走访了挨着希思科特的东丘居民区的 200 户人家，此外还询问了 150 户，他们居住的地方是附近的澳洲皇家海军住宅区。调查的对象涉及好几百人，包括莫尼卡所在学校的全体学生和教师。此外，乔治桥周边的房屋和商店也都去了人，做了大量调查记录。

星期三——第三天

警方的调查工作全面发动起来的同时，莫尼卡学校的一位老师提供出一条令人生疑的线索。这位 29 岁的女教师显然在小女孩失踪的当天也走了同一条路线。她对警察说，那天早上 8 点钟，她也在通往学校的乔治桥附近撞见一个挺壮的男人。她说她很怕那个人，因为他突然在路上拦住了她。他没碰她，当他向她接近时，女教师拔腿跑掉了。

一个男生的回忆

调查中还发现，一个 10 岁男孩说在事发时间的前后，他也正在过桥。他常常和莫尼卡一道去学校，两人关系不错。他告诉警察莫尼卡肯定在他前头，因为那天早上他亲眼看见她从他家门口走过。他觉得他后来应该能追上她，但在路上却一直没再见她的身影。

他说路上还有其他的人在走，但记不得有什么人曾引起他的疑心。此外，在他过桥的时候，那个其他人遇到的高个男人已经消失了。

推理及假设

警方认为莫尼卡不大可能已走到了桥的另一端；看起来她根本就没上桥事情就发生了。这一推理也存在着问题，因为唯一的路边停车场是在桥那边的河边。为此，正常逻辑告诉警察，绑架者把车停在了桥那边。这一点与 K 女士的证词正好吻合，理由是她曾目睹主要嫌疑犯（一个高大的男人）是从桥的另一端朝居民区方向走来的。不管怎么说，警方向桥的另一端亦派遣了侦查小组，并扩大了乔治桥周边的调查范围。然而却一点线索都没发现，连孩子的书包都未见着。

按当时的情报分析，孩子若是在桥上被人劫走，她肯定会丢下书包、~~或者毛衣或者帽子之类~~东西，那样便可为警方提供一个入手的侦查起点。会不会有哪个学生曾拾到过

重要的物证线索？警察曾跟学校提到过这一点，也问过调查中的各家各户，但谁也没看见过任何东西。

乔治河坐落在悉尼边缘的一个偏僻的地方，其实东丘本身就是坐落在灌木丛中的一个移民居住区。与繁华的文明相连接的唯有这座桥和河西边的一条土路。所以人们可以判断绑架者对周围的环境，尤其是那座桥十分熟悉。为此他很可能是个步行的本地人。会不会是一个在其他国家曾有过犯罪记录的移民？带着这一疑点，警察将询问调查工作足足进行了一个礼拜。据估计，这一期间，被询问过的人数竟超过了两千人。

（后来得知，警察关于绑架者对本地地形很熟悉的判断是正确的，但与悉尼市相比，他对乔治河一带更加了如指掌。）

第二个嫌疑人

通过三次不同时间的笔录，发现莫尼卡的失踪很可能是一个皮肤黝黑的中年男人所为。两名分别在星期一和星期二早上出外采购的家庭主妇都走过乔治桥，都看到那个男人从桥上朝莫尼卡家的方向走去。她们对警察说，其他时候也曾看见他在附近一带出没过。

第三个证人对警察说，莫尼卡失踪的那天下午，她看见一个皮肤很黑的男人从桥上往东走去。那人穿得衣衫褴褛，上衣和裤子上粘着好多草。她从城里回家时，同那个男人在窄桥上迎面而过。第二天当她在广播里听到此案的报道后，把疑虑说给了她丈夫，后来又到警察局做了笔录。

警察总督的介入

随着传媒每天对此案的追踪报道，悉尼居民，尤其住在悉尼港以南的居民开始注意案情的发展。连警察总督诺姆·埃伦也表示出担忧，于是与利物浦分局长联系，询问是否需要帮助。之后他命令他的属下组织起一支由高级侦探组成的侦查小组。次日中午，这些警官抵达出事地区，承担起侦破工作的艰巨任务。60年代尚未出现流动警察局；把一辆警车固定停在桥旁边，作为指挥部。同时利物浦分局提供必要的文具（记录线索和电话簿等），从而开始了滚动流水式记录。记录昼夜不停地被打出，将侦破工作的一切细节记载下来。仅在第一周，就记录了几百条细节。我在查阅这些记录时，对在侦破中出现的不相关线索的数量深感震惊。表面看搜索仅限于灌木林一带，但事实远非如此，它的范围延伸到好几平方英里的陆地、水域以及沙丘和沼泽地带。涉及的人数有好几百之多，包括当地警察、童子军、军人、平民、救援队人员、犯罪专家和几乎所有地区的警方和志愿人员。灌木丛和河流地区的地形极为复杂，搜索起来费时费力。最大的问题是倒在地上的树木、潮湿地带、地上的洞穴、纷繁堆落的木头和灌木，其中的任何地方都能用来藏匿一具小孩的尸体。有些地方还很难进入，这包括灌木丛、高草地带、垃圾场、刚掘的土地和沼泽地。难怪一些搜索者将这一行为描绘为“大海里捞针”。一天天过去了，搜索人员推论说，女孩肯定遭到了一个变态者的袭击，然后凶手用石头缚在她血肉模糊的身体上，投进了湖底。